檔　　號：
保存年限：

嘉義縣政府　函

地址：61249嘉義縣太保市祥和一路東段1號
承辦人：黃妙真
電話：05-3620800#110
傳真：05-3620830
電子信箱：ni10216@cyepb.gov.tw

受文者：嘉義縣立東石國民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6年10月27日
發文字號：府授環綜字第1060216655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簡章1份(0216655A00_ATTCH1.docx)

主旨：函轉桃園市政府環境保護局檢送「桃園市106年度環境教育繪本創作比賽簡章」簡章1份，活動總獎金高達新台幣57萬元，惠請鼓勵積極參賽，請查照。

說明：

一、依據該局106年10月25日桃環永字第1060098494號函辦理。

二、為鼓勵大眾以桃園在地環境為故事背景，創作出能引發在地共鳴的優良繪本。並藉由繪本推廣運用讓市民能深切體認到守護珍惜家鄉土地是每位市民責任，為環境的永續經營建立一個穩固的磐石，爰辦理旨揭繪本創作比賽。

三、創作比賽活動簡介：

(一)收件日期：106年11月1日至106年12月31日止。

(二))參加資格與方式：對環境教育繪本創作有興趣者，皆可報名參加，共分為以下三組：(參賽作品可獨立或小組共同製作，每件報名最多以5人為限。)

１、親子創作組：以國小三年級以上到國中三年級學生為主要創作者，共同作者可含家長。

嘉義縣立東石國民中學
106/10/27　1060004930

２、青年創作組：以高中生到大學專院校研究生(不含在職研究所)為主要創作者。

３、社會創作組：社會人士。

(三)創作方向：

１、結合桃園在地特色與環境教育八大領域「學校及社會環境教育」、「氣候變遷」、「災害防救」、「自然保育」、「公害防治」、「環境及資源管理」、「文化保存」、「社區參與」等為創作方向。

２、內容能啟發讀者對於環境的關心、認識與行動。

(四)獎勵方式：親子創作組、青年創作組及社會創作組：

１、第一名，市府獎狀1 及獎勵金新台幣10萬元。

２、第二名，市府獎狀1 及獎勵金新台幣6萬元。

３、第三名，市府獎狀1 及獎勵金新台幣2萬元。

４、佳作(若干件)，市府獎狀及獎勵金新台幣1千元。

四、隨函檢附活動簡章1份，若需電子檔請至桃園市環境教育全球資訊網(http://tydep-eew.com.tw/award-illustrated.php)下載。

正本：嘉義縣各國民中小學(含永慶與竹崎高中)、嘉義縣各公私立高中職學校、國立中正大學、國立嘉義大學、南華大學、吳鳳學校財團法人吳鳳科技大學、稻江科技暨管理學院、長庚學校財團法人長庚科技大學嘉義分部

副本：嘉義縣政府教育處(含附件)、本縣環境保護局(含附件)

電子公文交換章 2017-10-27 15:37:02

裝
訂
線

公換章

18